

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不能按时披露 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2023年8月31日前披露2023年半年度报告，现不能按时披露2023年半年度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不能按时披露的原因

为顺利开展定期披露工作，我公司通过多种方式开展审计机构聘用工作，截至目前尚无审计团队和机构愿意接受聘请，预计无法于8月31日前完成审计工作，故不能按照监管部门要求按时披露2023年半年度报告。

二、应对措施及预计披露时间

我公司拟继续通过招投标、直接沟通等多种方式开展审计机构聘用工作，积极推进年报审计、编制及披露工作。由于目前审计机构聘用工作未取得进展，尚不能确定审计机构名称及预计披露的时间。

公司对因未能按时披露2023年半年度报告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指引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留意，在此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不能按时披露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公告》之盖章页)

